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24年3月27日召 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 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 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"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披露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6) .

近日,公司收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《关于变更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》,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情况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,原指派付敏敏作为项目质 量复核人员共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因内部工作调整,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指 派薛敏接替付敏敏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质量复核人员,继续完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二、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基本信息、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薛敏 2000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 1997 年 12 月开 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1997年12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;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 航亚科技(688510)、贝斯特(300580)、太极实业(600667)等,具有证券服务 业务从业经验, 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诚信记录

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 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变更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